

“十二五”高等职业教育物流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WULIU KUAIJI

物流会计

主 编 赵宝芳

副主编 陶永玲 刘丽梅

中国物资出版社

“十二五”高等职业教育物流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物流会计

主 编 赵宝芳

副主编 陶永玲 刘丽梅

中国物资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物流会计/赵宝芳主编. —北京: 中国物资出版社, 2011. 11

(“十二五”高等职业教育物流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ISBN 978 - 7 - 5047 - 3982 - 7

I. ①物… II. ①赵… III. ①物资企业—会计—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25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186422 号

策划编辑 陈凤玲

责任编辑 王玉霞

责任印制 方朋远

责任校对 孙会香 杨小静

出版发行 中国物资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5 区 20 楼

邮政编码 100070

电 话 010 - 52227568 (发行部)

010 - 52227588 转 307 (总编室)

010 - 68589540 (读者服务部)

010 - 52227588 转 305 (质检部)

网 址 <http://www.clph.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西华印务有限公司

书 号 ISBN 978 - 7 - 5047 - 3982 - 7/F · 1584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5.25

版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版

字 数 368 千字

印 次 201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0001—3000 册

定 价 28.00 元

版权所有 · 侵权必究 · 印装差错 · 负责调换

“十二五”高等职业教育物流专业工学 结合系列教材编审委员会

(按姓氏笔画顺序排列)

王风刚	王兴伟	王丽娟	王珊珊
刘安华	刘雅丽	刘磊	刘麓
许彤	孙康	李树晗	陈兴霞
陈希望	林婕	周建亚	郑玲
赵宝芳	侯彦明	郭凯明	陶文芳
黄灿灿	梁艳波	鲁艳	楚金华
潘尤兴	戴卫平	戴国武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项目成果教材。

“物流会计”是一门实践性较强的课程。我们依据物流会计工作必备的基本能力设计本教材的框架，将该教材划分为三个模块。模块一物流会计必备基本知识，具体包括：认知物流会计，识别会计要素和熟悉会计等式，认知会计科目、账户及借贷记账法，熟悉物流企业日常业务的账务处理。模块二物流企业的基本会计工作，具体包括：期初建账，填制和审核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对账、结账，编制会计报表。模块三物流企业特殊事项的会计处理，具体包括：更正错账、财产清查、财务报表分析。

本书是物流会计工作过程、工作内容与物流企业会计人员必备职业能力“工学结合”教材的具体体现。本书可用于高等职业院校、高等专科学校、成人学校、民办高校及本科院校举办的二级职业技术学院物流管理专业及其他相关专业的会计教学，也可供五年制高职、中职学生使用，也可作为社会会计从业人士的参考读物。

序 言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推行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职业教育人才培养模式，中国物资出版社现代物流教材中心特组织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教师以及职业教育专家共同开发了“十二五”高等职业教育物流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近年来，高等职业教育在教学改革及课程建设方面取得了巨大成就，教材是教学课程的物化，所以教材建设需要同步跟进、创新。本系列教材的编写正是在物流专业课程体系全面、系统改革的基础上进行的，因此本系列教材具有如下特点：

（1）依据校企合作、工学结合的模式编写教材。本系列教材的编写以职业院校教师为主，以物流企业人员为辅，把课堂知识与岗位技能要求相融合，保证了课本知识符合物流企业所需人才的培养方案要求。

（2）内容和形式的创新。教材打破了原来学科体系的编写方法，以任务、实训案例为载体，以小贴士、小资料为课外补充，充分展示了本系列教材理论与实践的结合、知识与岗位技能的对接的特点。不仅有助于学生掌握物流岗位“必须”知识，而且有助于学生直观地了解企业的物流活动。

（3）案例真实，实训性强。教材选取企业的典型案例，具有真实性、针对性，有助于学生真实体会物流企业岗位工作内容。教材中还设置了具体的工作任务及工作流程，并采用步骤式的方案引导学生分组进行实践操作，培养学生全局意识及工作过程中的协调能力。

（4）任务、案例循序渐进，易于学习。教材中任务、案例的安排遵循由简单到复杂、由单一到综合的递进关系，逻辑性强，符合高等职业院校学生认知特点和职业教育能力培养方案。此外，循序渐进式的安排也有助于增强学生的自信心，激发学生对物流专业学习的兴趣。

本系列教材是中国物资出版社及该系列教材编委会在职业教育方面努力创新、不断完善成果，但仍有许多需要改进之处。伴随不断的实践和经验的总结，中国物资出版社会与职业教育专家、全国物流专业教师共同再接再厉，为全国高等职业院校物流专业的学子提供规范、适用的精品教材。

编委会

2011年8月

前 言

2006年11月16日教育部颁布了《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字[2006]16号),要求高等职业教育要全面改革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融“教、学、做”于一体,强化学生实践能力的培养,实现工学结合,与企业行业共同开发与企业实际工作一致的实训教材,确保优质教材进课堂。为此,我们组织企业人员和具有企业经历的骨干教师对物流会计教材进行了开发与编写。新开发的物流会计教材具有如下特点:

(1) 工学结合,以物流企业会计工作过程和工作步骤为主线组织教学,设计教学情境。本教材在开发过程中,积极参加物流企业调研,根据物流企业会计工作实际组织和安排教学内容,将物流会计技能、理论知识融于物流会计的实际工作。打破了以理论知识为核心,按会计核算方法为主线的教学内容体系,实现了工学结合。

(2) “教、学、做”一体,具有互动性,极大地调动了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在教材的编写过程中,针对每个模块和学习任务,安排了与之相对应的工作任务和案例。通过实践和案例分析,让学生带着问题去学,变被动为主动,培养了学生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同时,注重学生的团队意识、敬业精神及学习能力的培养,为今后的学习、工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突出职业能力,便于学生学习和教师教学。为方便学生学习和教师教学,我们在每个模块和教学任务之后,安排了与职业资格证书、职称晋升相近的“技能测试”题,同时安排了与会计基本工作一致的会计业务操作演练“实训项目”和实际工作中经常遇到的“案例”题,通过演练、技能测试和案例分析,教师和学生能够发现学习中存在的问题,及时进行指导、总结和改进,提高学生的职业能力。

本教材由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赵宝芳教授任主编,黑龙江农业工程职业学院刘丽梅、刘景春、陶永玲老师参加了编写。教材的具体分工为:赵宝芳老师编写模块一(物流会计必备基本知识)、模块二中的任务一(期初建账)、任务三(登记会计账簿)和任务四(对账和结账);刘丽梅老师编写模块二中的任务二(填制和审核会计凭证);刘景春老师编写模块二中的任务五(编制会计报表)和模块三中的任务三(财务报表分析);陶永玲老师编写模块三中的任务一(更正错账)和任务二(财产清查)。最后由赵宝芳教授整理完成。

本教材由黑龙江农业工程职业学院院长助理、财务处处长、高级会计师陈维忠老师审稿,在审定过程中提出了许多宝贵意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

在编写过程中，得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物流企业会计人员的大力支持，同时，参考了有关教材和图书，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本教材是对会计类教材按会计工作过程进行改革的一次探索，由于时间仓促以及编写水平有限，书中错误难免，敬请各位同人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主编电子邮箱：ZBF066@163.com）。

编 者

2011 年 10 月

目 录

模块一 物流会计必备基本知识	(1)
任务一 认知物流会计	(2)
任务二 识别会计要素和熟悉会计等式	(6)
任务三 认知会计科目、账户及借贷记账法	(17)
任务四 熟悉物流企业日常业务的账务处理	(31)
模块二 物流企业的基本会计工作	(86)
任务一 期初建账	(86)
任务二 填制和审核会计凭证	(103)
任务三 登记会计账簿	(120)
任务四 对账、结账	(140)
任务五 编制会计报表	(155)
模块三 物流企业特殊事项的会计处理	(181)
任务一 更正错账	(181)
任务二 财产清查	(195)
任务三 财务报表分析	(206)
参考文献	(218)
附 录	(219)



模块一 物流会计必备基本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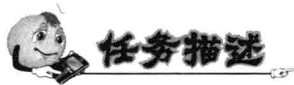
知识目标

1. 理解物流会计的目标、核算环节及法规体系。
2. 理解物流企业会计核算会计科目的分类及常用会计科目的名称。
3. 理解会计要素的含义及特征。
4. 理解会计等式的含义。
5. 掌握借贷记账法的记账原理。

能力目标

1. 能正确识别会计要素。
2. 能正确运用借贷记法熟练地进行日常业务的账务处理。
3. 能正确运用会计等式检查账务处理的正确性。

作为物流企业的会计人员，欲胜任其本职工作，必须具备一定的知识和技能（见表1-1）。能清楚物流会计的目标、熟悉物流企业发生交易或事项的类型及会计核算应遵循的法律规范；能准确地识别会计要素，能正确运用借贷记账法编制会计分录，并利用会计等式的平衡关系检查会计处理的正确性。



任务描述

某高等职业学院上第一节会计课时，教师将学生带到一家物流企业参观。学生进入企业，首先看到的是库房、运输汽车、办公楼、员工等。然后，到会计室参观，看到有许多账簿，打开账簿看到最多的是在每一篇账页中都有会计科目、借和贷。于是，学生向会计人员提出以下几个问题：一是看到的库房、运输汽车等在会计账簿上如何表示？二是账簿中的借和贷到底表示什么意思？三是会计账簿记录表示什么意义？四是如何检查账簿记录的正确性？会计人员对学生提出的问题一一作出了回答。请问你知道会计人员是如何回答的吗？



表 1-1

物流会计人员必备的基本知识

序号	具体学习任务	具体内容
1	认知物流会计	(1) 物流及物流企业会计的概念
		(2) 物流企业会计的核算环节
		(3) 物流企业会计的目标和物流会计规范
2	识别会计要素和熟悉会计等式	(1) 会计要素
		(2) 会计等式
3	认知会计科目、账户及借贷记账法	(1) 认知会计科目和账户
		(2) 认知借贷记账法
4	熟悉物流企业日常业务的账务处理	(1) 资金筹集的账务处理
		(2) 货币资金的账务处理
		(3) 应收款项的账务处理
		(4) 原材料的账务处理
		(5) 低值易耗品的账务处理
		(6) 运输、仓储、装卸、配送及期间费用的账务处理
		(7) 应交税费的账务处理
		(8) 利润形成及分配的账务处理

任务一 认知物流会计



知识准备

一、物流及物流会计的概念

物流有广义物流和狭义物流之分。

狭义物流仅指商品销售的物流活动。

广义物流是指现代物流，即物品从供应地向接受地的实体流动过程，它根据实际需要，将运输、储存、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等基本功能有机结合。物品包括原材料、半成品、成品和商品。现代物流具有地域广、环节多、系统性强等特点。

物流会计是指以货币为主要计量单位，采用专门的方法，反映和监督物流企业交易或事项发生及完成情况的一项经济管理工作。

物流企业是指专门从事物流活动，为客户的物流提供管理、控制 and 专业化服务的具有法人资格的经营单位。具体来讲，物流企业以物流为主体功能，同时伴随着商品流、资金



流和信息流。物流企业覆盖了现代运输业、仓储业、批发业、连锁商业和外贸业。

物流企业会计具有进行会计核算和实施会计监督两大基本职能。

二、物流会计核算的环节

1. 运输环节的核算

运输指用特定的设备和工具，将物品从一个地点运向另一个地点的物流活动。运输环节的核算内容包括：运输收入的确认和计量，运输费用的计算和确认，运输成本的汇集、分配、结转，应交税费的计算、缴纳及运输利润的计算等。

2. 储存环节的核算

储存指保护、管理、储藏物品的物流活动。储存环节的核算内容包括：储存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储存成本、费用的归集和分配，储存物资损耗的分摊、处理及储存利润的计算等。

3. 装卸搬运环节的核算

装卸是指物品在指定地点以人力或机械装入运输设备或卸下的活动。装卸搬运环节的核算内容包括：装卸成本费用的确认、计量、归集和分配等。

4. 流通加工环节的核算

商品流通加工是指商品从生产者向消费者流动过程中，为了促进销售、维护商品质量、实现物流的高效率，所采用的使商品发生形状和性质变化的一系列工作的总称。流通加工环节的核算内容包括：流通加工过程中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加工成本的计算、归集和分配，加工环节税金、计算、缴纳及其利润的计算等。

5. 包装环节的核算

包装是指在物品流通过程中，为保护商品、方便运输、促进销售，按照一定的技术方法，通过采用容器、材料及辅助物品等对物品进行的包装行为。包装分为为保持商品品质而进行的工业包装和促进销售为目的的商业包装。包装环节核算的内容包括：包装材料成本、包装人工费用和设计技术费用的归集和分配等。

6. 配送环节的核算

配送环节是指物流企业按照用户订单或配送协议进行配货，通过科学统筹规划，选择合理的运输路线与运输方式，在用户指定的时间内，将符合要求的货物送达指定地点的一种方式。配送环节的核算内容包括：配送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配送费用的归集、分配、结转及配送环节利润的计算等。

三、物流会计的目标和物流会计工作规范

1. 物流会计的目标

企业会计准则将会计的目标定位为：向财务报告使用者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的会计信息，反映企业管理层受托责任的履行情况，帮助使用者作出经济决策。具体包括以下三方面的内容：



(1) 会计信息使用者。物流企业会计需要向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会计信息。一般而言,会计信息使用者包括政府及有关部门、投资者、债权人、社会公众、企业内部管理层、职工等。

(2) 会计信息的内容和要求。物流企业的会计应向会计信息使用者如实提供与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关的信息。

(3) 会计信息的表现形式。目前普遍使用的会计信息的表现形式有两种:一种是会计报表,另一种是会计报表之外的信息披露,如报表附注、说明等。

2. 物流会计工作规范

我国的物流会计规范体系由三个部分组成。第一部分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是会计工作最高层次的法律规范;第二部分是依据《会计法》制定的《会计制度》,是进行会计工作所遵循的规则、方法和程序;第三部分是依据《会计法》制定的《企业会计准则》,是目前会计核算工作的基本规范。

2006年2月1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基本会计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自2007年1月1日起在所有的上市公司范围内实行,鼓励其他企业执行,执行具体会计准则的企业不再执行现行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金融企业会计制度》;2006年10月30日,财政部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从而实现了我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实质性趋同。新的会计准则体系分为三部分,即包括1个基本准则、38个具体准则和38个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1) 基本准则。规定了会计的目标、会计核算基本假设与前提条件、会计信息质量要求、会计要素及其确认与计量、会计报告的总体要求等内容,对38项具体准则起统驭和指导作用。

(2) 具体准则。是根据基本准则制定,用来指导企业各类经济业务的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的准则。具体准则共38项,分为一般业务准则、特殊行业的特定业务准则和报告准则三类。一般业务准则主要规范各类企业普遍适用的一般经济业务的确认和计量要求的准则,如存货准则、职工薪酬准则、建造合同准则等;特殊行业的特定业务准则主要规定特殊行业的特定业务的确认和计量要求,如石油天然气开采、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报告准则主要规范普遍适用于各类企业的报告准则,如财务报表、现金流量表、合并财务报表等报表的列报。

(3) 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是根据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制定的,指导会计实务的操作性指南。主要解决在运用准则处理经济业务时所涉及的会计科目、账务处理、会计报表及其格式,类似于以前的会计制度。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规定的非金融企业常用的会计科目如表1-2所示。



表 1-2

非金融企业常用会计科目

序号	编号	名 称	序号	编号	名 称
一、资产类			50	1601	固定资产
1	1001	库存现金	51	1602	累计折旧
2	1002	银行存款	52	16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	1012	其他货币资金	53	1604	在建工程
8	11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	1605	工程物资
10	1121	应收票据	55	1606	固定资产清理
11	1122	应收账款	62	1701	无形资产
12	1123	预付账款	63	1702	累计摊销
13	1131	应收股利	64	170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4	1132	应收利息	65	1711	商誉
18	1221	其他应收款	66	1801	长期待摊费用
19	1231	坏账准备	67	18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	1321	代理业务资产	68	1901	待处理财产损益
26	1401	材料采购	二、负债类		
27	1402	在途物资	70	2001	短期借款
28	1403	原材料	77	210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	1404	材料成本差异	79	2201	应付票据
30	1405	库存商品	80	2202	应付账款
31	1406	发出商品	81	2203	预收账款
32	1407	商品进销差价	82	2211	应付职工薪酬
33	1408	委托加工物资	83	2221	应交税费
34	1411	周转材料	84	2231	应付利息
40	1471	存货跌价准备	85	2232	应付股利
41	1501	持有至到期投资	86	2241	其他应付款
42	150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92	2314	代理业务负债
43	15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	2401	递延收益
44	1511	长期股权投资	94	2501	长期借款
45	151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95	2502	应付债券
46	1521	投资性房地产	100	2701	长期应付款
47	1531	长期应收款	101	2702	未确认融资费用
48	1532	未实现融资收益	102	2711	专项应付款



续 表

序号	编号	名 称	序号	编号	名 称
103	2801	预计负债	120	5301	研发支出
104	2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损益类		
三、共同类			125	6001	主营业务收入
107	3101	衍生工具	129	6051	其他业务收入
108	3201	套期工具	131	610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9	3202	被套期项目	132	6111	投资收益
四、所有者权益类			136	6301	营业外收入
110	4001	实收资本	137	6401	主营业务成本
111	4002	资本公积	138	6402	其他业务成本
112	4101	盈余公积	139	6403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4	4103	本年利润	149	6601	销售费用
115	4104	利润分配	150	6602	管理费用
116	4201	库存股	151	6603	财务费用
五、成本类			153	6701	资产减值损失
117	5001	生产成本	154	6711	营业外支出
118	5101	制造费用	155	6801	所得税费用
119	5201	劳务成本	156	6901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任务二 识别会计要素和熟悉会计等式

子任务一 识别会计要素



知识准备

会计要素,是会计对象按经济特征所作的最基本分类,是会计核算对象的具体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企业的会计要素包括六类,即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前三项会计要素是反映财务状况的会计要素,构成了资产负债表的基本框架;后三项会计要素是反映经营成果的会计要素,构成了利润表的基本框架。因此,这六项会计要素又称为财务报表要素。



一、反映财务状况的会计要素

1. 资产

企业从事经营活动必须具备一定的物质资源,表现为企业的货币资金、厂房场地、机器设备、原材料等。这些即为企业的资产。它们是企业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物质基础。此外,资产还包括不具有物质形态但有助于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的专利权、商标权等无形资产以及对其他单位的投资。因此,资产是企业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资源。

(1) 资产的特征

①资产能够直接或间接地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所谓经济利益,是指直接或间接流入企业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资产定义中所指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是指直接或者间接导致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流入企业的潜力。

②资产是企业拥有的,或者即使不是企业所拥有,但也是企业控制的。资产定义中所指的“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是指企业享有某项资产的所有权,或者虽然不享有某项资产的所有权,但该资产也能被企业所控制。企业拥有资产,就是企业拥有资产的所有权,企业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使用或处置资产,从中获取经济利益。企业控制资产,是指某些资产虽然不为企业所拥有,但企业能够支配且从中获得经济利益,该资产仍然为企业的资产。换句话说,如果企业不拥有也不控制某项资产,则企业不能将该资产确认为企业的资产。

③资产是企业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包括购买、生产、建造行为或其他交易或者事项。资产必须是现时的资产,而不是预期的资产。只有过去发生的交易、事项才能使企业的资产发生增减变化,而不能根据正在谈判中的交易或计划中的交易来确认资产。之所以将已经发生的交易形成的结果确认为企业的资产,而不把未来的销售计划作为企业资产,就是因为未来交易或事项以及未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可能产生的结果,不属于现时的资产。

(2) 资产的分类

按流动性或变现能力,资产可划分为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

①流动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应归为流动资产:第一,预计在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中变现、出售或耗用;第二,主要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第三,预计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变现;第四,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交换其他资产或清偿负债的能力不受限制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通常情况下,企业的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②非流动资产。流动资产以外的资产均为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工程物资、无形资产等。

★ 案例 3 析 ★

(1) 某物流企业有两台运输设备 A 和 B,其中,A 设备型号较老,自 B 设备投入使用



后,一直未使用,B设备是A设备的替代品,目前已承担该工序的全部生产任务。问:A、B设备是否都可以作企业的资产?

A设备不可以作为企业的资产,B设备可以作为企业的资产,因为A设备已被B设备替代,不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

(2) 甲物流企业有两栋库房A和B,其中,A库房系企业融资租入获得,B库房系企业经营租赁获得,目前两库房均投入使用。问A、B库房是否均为甲企业的资产?

A库房可以为企业的资产,B库房不可以作为企业的资产。因为A库房虽然不被企业拥用,但能被企业控制,而B库房既不为企业拥用也不能被企业控制。

(3) 甲物流企业计划在2008年年底购买一台生产用机器设备,7月份与销售方签订了购买合同,但实际购买行为发生在12月份,则该企业能否在7月份将机器设备确认为企业的资产?

该企业不能在7月份将机器设备确认为企业的资产。因为资产是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未来发生的交易或事项,或计划中交易或事项形成的资产,均不属于现时资产。

2. 负债

负债是企业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现时义务是指企业在现行条件下已承担的义务,未来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义务不属于现时义务,属于潜在义务,不应当确认为负债。

(1) 负债的特征

① 负债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所谓现时义务,就是不可推卸的责任,它是企业需要偿还的当前债务。现时义务包括法定义务和推定义务两种。其中,法定义务通常是指企业在经济管理和经济协调中,依照经济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履行的责任和义务。例如,甲企业与乙银行签订借款合同,甲企业依照法律的规定,到期归还乙银行的借款,就属于法定义务。再如,企业按税法的规定,必须交纳的各种税费,也属于法定义务。推定义务,通常是指企业在特定情况下产生或推断出的责任和义务。例如,企业对售出的商品承担的售后“三包”服务发生的费用,在商品销售时属于推定义务。

② 负债的清偿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无论负债以何种形式出现,作为一种现时义务,最终的履行预期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对此,企业不能或很少可以回避。负债的偿还方式很多,或以现金偿还或以实物资产偿还,或以提供的劳务偿还,或将负债转为资本,或举借新债偿还旧债等,但不论哪种清偿方式预期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 负债是企业过去发生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只有过去发生的交易、事项才能增加或减少企业的负债,而不能根据谈判中的交易或计划中的经济业务事项来确认负债。例如,应付账款是因为企业采用信用方式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而形成的,在购买商品或接受劳务发生之前,相应的应付账款是不存在的。又如,银行借款是因为企业接受了银行贷款而形成的,如果企业没有接受贷款,只有贷款计划是不会发生银行借款这项负债的。